

易方达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创业板新能源 ETF
场内简称	创业板新能源 ETF 易方达
基金主代码	159009
交易代码	159009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4 月 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7,392,703.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形导致基金无法完全投资于标的

	指数成份股时，基金管理人可采取包括成份股替代策略在内的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2%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2%以内。此外，本基金将以降低跟踪误差和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和收益性，适当参与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在加强风险防范并遵守审慎原则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并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参与融资业务。
业绩比较基准	创业板新能源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373,469.68
2.本期利润	-22,339,164.8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1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3,403,328.8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87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50%	2.05%	-27.81%	2.06%	0.31%	-0.01%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过去七年	-	-	-	-	-	-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21%	2.09%	-18.39%	2.18%	-2.82%	-0.09%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6 年 4 月 3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常锐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生 ETF（QDII）、易方达创业板成长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创业板成长 ETF、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成长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100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创业板 200ETF 联接、易方达创业板 200ETF、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成长 ETF、易方达上证	2026-04-03	-	6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研究员。

	科创板 100ETF、易方达 中证工业互联网主题 ETF、易方达创业板新能 源 ETF 联接、易方达上 证科创板新材料 ETF、易 方达创业板人工智能 ETF 的基金经理，研究员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62 次，其中 59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创业板新能源指数，该指数从新能源相关产业中选取 50 只研发投入高、基本面表现良好、流动性好的创业板股票作为样本，反映深交所创业板市场新能源产业上市公司的运行特征。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2026 年三季度，全球宏观环境仍面临较多不确定性，地缘冲突、能源价格和主要央行货币政策成为影响全球市场的主要因素。地缘冲突延续及能源价格上涨增加了海外通胀压力，市场对能源成本向其他商品和服务价格传导的担忧加大。面对通胀压力和相对稳健的经济活动，美联储等海外央行的政策取向趋于收紧，市场此前形成的宽松预期降温，全球利率和风险资产定价随之调整。在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的背景下，三季度国内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不同领域的景气度表现有所分化，经济结构调整持续推进。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7 月至 9 月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分别为 49.2%、49.8%和 50.1%，9 月较 8 月上升 0.3 个百分点，重新回到临界点以上，制造业景气水平边际回升。

回顾三季度 A 股市场表现，整体呈现出“市场震荡调整、成长板块回调”的特征。市场运行节奏上，主要指数在 7 月调整，8 月出现不同程度的反弹，9 月再次回落。二季度表现较强的科技成长板块在三季度明显调整，市场对相关公司的估值水平和业绩兑现能力更加关注。市场整体结构性行情较为显著，煤炭、石油石化、农林牧渔、银行、医药生物等行业表现较好，电子、通信、建筑材料、电力设备、机械设备等行业表现相对落后。报告期内，创业板新能源指数下跌 27.81%。

创业板新能源指数为反映创业板市场新能源产业上市公司整体表现的核心指数，对电池、光伏、风电等新能源领域龙头公司有较好表征性。作为工具型产品，本基金具有规则透明、风格稳定、成本低廉和充分分散个股风险的优势，有助于投资者高效、便捷地跟踪新能源产业方向高成长投资机会。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建仓期间内本基金采取相对灵活以及审慎的建仓策略，在严格按照基金合同要求以及尽量减少市场冲击的原则下进行建仓工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87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7.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7.81%。年化跟踪误差 0.34%，在合同约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2,513,062.16	99.43
	其中：股票	162,513,062.16	99.4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00,413.40	0.55
7	其他资产	30,329.73	0.02
8	合计	163,443,805.2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	------	---------	--------

			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62,022,593.60	99.1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596.56	0.0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72,872.00	0.2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2,513,062.16	99.46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81,000	23,579,910.00	14.43
2	300274	阳光电源	216,905	17,892,493.45	10.95
3	300124	汇川技术	317,400	16,473,060.00	10.08
4	300014	亿纬锂能	225,500	11,232,155.00	6.87
5	300757	罗博特科	16,367	8,731,794.50	5.34

6	300450	先导智能	172,800	6,037,632.00	3.69
7	300037	新宙邦	76,340	5,078,136.80	3.11
8	300207	欣旺达	213,800	4,703,600.00	2.88
9	301511	德福科技	47,200	4,495,800.00	2.75
10	300751	迈为股份	24,500	4,334,050.00	2.6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30,329.73
8	其他	-
9	合计	30,329.7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392,703.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4,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7,392,703.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 初 份 额	申 购 份 额	赎 回 份 额	持有份 额	份 额 占 比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	2026 年 09 月 02 日~2026 年 09 月 30 日	0.00	143,017,200.00	419,200.00	142,598,000.00	68.76 %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注：申购份额包括申购或者买入基金份额，赎回份额包括赎回或者卖出基金份额。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